

证券代码：874100

证券简称：乐能光伏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俊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2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主要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现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治理规则》）等配套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的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苏州乐能光伏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9 日